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張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836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8362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8362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社會局委託社團法人桃園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辦理
「桃園市112年度婦女中心—年輕女性方案」之性別議題
培力工作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2年8月24日桃社綜字第11200808211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年輕女性對性別議題認識、公共參與及倡議表達，
本市婦女中心規劃辦理旨揭性別議題培力工作坊，活動資
訊摘述如下，詳如附件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

1、工作坊：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、10月21日(星期六)
及10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2、成果展：112年10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至下午2
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

1、工作坊：桃園市婦女中心多元共享空間(桃園區延平路

學務處

112/08/31 08:24



1120008229

有附件

147號2樓)

2、成果展：未定，將另行通知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現正就讀桃園市高中(職)之女性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可電話報名或網路報名(<https://reurl.cc/M8pl9n>)。

(五)聯絡窗口：桃園市婦女中心黃社工，聯繫電話：(03) 364-8213。

(六)全程參與者，提供學習參與證明及精美宣導品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計畫及海報文宣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